关于嘉合慧康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提前结束开放期并进入下一封闭期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11日

根据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2025年10月31日发布的《关于嘉合慧康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嘉合慧康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主代码：009673，以下简称“本基金”）原定2025年11月4日（含该日）至2025年12月1日（含该日）为本基金第一个开放期，在此期间的每个工作日本基金接受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做好本基金的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及《嘉合慧康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嘉合慧康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决定提前结束本基金本次开放期，即决定将2025年11月11日定为本基金本次开放期最后一日，本基金自2025年11月12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本基金在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开放期未赎回的份额将自动转入下一个封闭期。

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在2025年11月4日（含该日）至2025年11月11日（含该日）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本基金自2025年11月12日起（含该日）进入下一个封闭期，封闭期内不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提前结束开放期并进入下一个封闭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3、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官方网站（www.haoamc.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060-3299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投资有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购买本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在投资本基金之前，投资人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11 日